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羅郁婷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666 分機：7365

傳真：(02)8590-7088

電子郵件：mdting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1101086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財政部函及其附表 (A21000000I_1110108686_doc1_Attach1.PDF、
A21000000I_1110108686_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政部針對本部建議有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

(COVID-19) 疫情期間，執行醫療業務之醫事人員及醫療

(事) 機構取得相關收入徵免所得稅疑義之回復意見 (如

附件)，請查照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依據財政部111年3月1日台財稅字第1100704700號函辦

理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

